

桃園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33053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5號
承辦人：林亭好
電話：03-3340935#2729
傳真：03-3321338
電子信箱：tyh555@tychb.gov.tw

受文者：光明國小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9月13日
發文字號：桃衛照字第105007381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05年「那首，陪著我們的歌」失智症防治徵文比賽獲獎名單1份(0073814A2A_AT
T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局辦理「那首，陪著我們的歌」失智症防治宣導徵文比賽頒獎典禮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105年度失智症照護計畫」及「那首，陪著我們的歌」失智症防治宣導徵文比賽辦法辦理。
- 二、旨揭頒獎典禮時間訂於105年9月21日(星期三)於桃園市政府B2禮堂舉行，請貴校指派老師或請家長陪同得獎學生領獎並於當日下午2時前完成報到，另准予得獎學生公假登記，當日亦歡迎家長到場觀禮。
- 三、檢附105年「那首，陪著我們的歌」失智症防治宣導徵文比賽獲獎名單。

正本：光明國小

副本：

